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如未根據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辦理登記或取得資格而在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內建議出售或游說建議購買任何證券即屬違法，則本公告在當地不構成有關建議、游說或出售。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而且除非獲得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屬於不受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只會以招股章程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提出建議的公司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定義見下文)不擬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



Zhongliang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號：2772)

200,000,000 美元於 2023 年到期的 12.0 % 優先票據

(「票據」，股份代號：40845)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發行及上市的通告

誠如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9 日的相關發售備忘錄所述，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票據僅以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7 章)發行債務的方式上市及買賣。票據上市及買賣的許可預期將於 2021 年 9 月 20 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劍

香港，2021 年 9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陳紅亮先生、何劍先生及游思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吳曉波先生及歐陽寶豐先生。